

# 关于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8 日在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杨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本次会议报告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1369 万元。加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各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收入等 228316 万元，收入共计 679685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0068 万元。加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109617 万元，支出共计 67968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47626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等 321001 万元，收入共计 17686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10016 万元，主要是用于征地补偿、棚户区改造和耕地开垦等。加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58611 万元，支出共计 176862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8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5657 万元，支出 55329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2019年上级核定区政府债务限额1516100万元，2019年末区政府债务余额1435754万元，债务率70.3%，控制在限额范围内，其中：一般债务354234万元、专项债务1081520万元。总体来看，我区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可控。2019年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325780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79880万元，用于置换经上级甄别确定的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新增债券245900万元，用于棚户区改造、土地储备项目。

## 二、2019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积极化解债务风险。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7.98亿元，极大减轻了我区的还债压力。争取棚户区改造和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24.59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二是支持精准脱贫攻坚。将扶贫专项资金纳入财政年度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建立财政投入与扶贫任务相适应的资金投入机制，支持精准扶贫助推精准脱贫。拨付扶贫特惠保险资金305万元，保证了我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报销比例不低于91%；拨付小额扶贫信贷贴息及风险补偿、插花村产业扶贫项目、靓居工程、文登区与峰城区扶贫协作帮扶资金2963万元。三是加大污染防治投入。累计投入5154万元，用于母猪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投入3965万元，用于城市污水处理；投入913万元，用于城市污泥处置。

（二）发挥财政资金示范引导作用，夯实新旧动能转换基础。

一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19年，我区已减征各类税费6.17亿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激发了市场活力。二是加大对新旧动能转换企业奖励。对符合条件工业企业兑现奖励资金4287万元，有效激发了企业转型升级积极性。三是支持“双招双引”工作。通过财政奖补资金，鼓励和支持外来者投资兴业。拨付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企业奖励资金344万元。统筹8503万元用于公共租赁住房、人才公寓建设。四是成立产业发展基金。我区首支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和西洋参产业基金已经成立，其它几支基金正有序推进。五是设立企业应急转贷专项资金。为企业发放了2.53亿元应急转贷资金，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六是推进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运作。垃圾焚烧项目被省财政厅作为优秀项目向全国推介，为县级财政化解公共服务领域投资难题提供了借鉴。七是为中小企业担保增信。依托文通担保公司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累计担保额2.02亿元，有效缓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三)加大支农惠农力度，助推乡村振兴。一是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7.3亿元，集中用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快推进威海市文登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试行)》、《威海市文登区2019年涉农资金整合实施方案》、《威海市文登区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从部门职责、资

金整合范围及程序、项目管理、资金拨付、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实现各领域涉农资金全覆盖。二是**全面落实惠农政策**。通过财政惠民补贴“一本通”系统发放各类惠民补贴资金 4500 多万元，惠及 10 万余人次。三是**支持农业产业发展**。成立了山东农担公司文登办事处，为加快农业产业发展提供融资担保。

(四)加大民生投入力度，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指数。坚持以民生改善为目标，统筹财政保障能力，建立民生支出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教育、科技、社保等八项支出 44.0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3%。

**教育、文体、科技方面：**高标准扶持普惠幼儿园发展，向 16 所公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放补助 422 万元。拨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4490 万元，峰山小学建设、校安工程塑胶场地共支出 5070 万元。投入 1328 万元用于教育资助扶助。投入 2201 万元用于校车运营保安等支出。投入 1973 万元，推进“五馆”免费开放、推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等。投入研发补助 1000 多万元，用于产学研合作、科技计划项目验收、科普专项经费等。**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方面：**为方便全区百姓出行，投入 1.18 亿元，保障了“四好农村路”建设。投入 3043 万元，用于保障城市公交正常运营。投入 1855 万元，改造公交站亭等公交基础设施。投入 1480 万元，购置 25 辆新能源公交车。**特困群体保障方面：**自

10月份起，农村低保保障由每人每年4800元提高至5640元，全年共计支出资金853万元。农村特困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6240元提高至7440元，全年共计支出资金1863万元。加大特殊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力度，全年共计对2141名重点救助对象发放医疗救助金553万元。出资345万元，资助7290名特殊困难人员参加居民医疗保险。**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方面：**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每人500元提高至530元，共有参保居民34万人，年补助资金1.01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由年人均55元提高到60元，年支出资金3226万元。投入资金441万元，对3.4万城乡妇女实施“两癌”筛查，促进了妇女健康。投入资金114万元，为3000名农村居民进行免费胃癌筛查，有效提高了广大农村居民的自我保健意识和健康水平。将儿童龋齿预防纳入财政预算，为1773名符合条件的儿童提供免费龋病预防治疗。**城乡建设方面：**投入1.15亿元用于城镇化建设。投入3000万元，用于城市精细化管理。投入7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投入1.79亿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五)千方百计增加财政收入，提升经济社会发展保障能力。**  
**一是挖掘税收潜力。**继续深化“财政+”模式，进一步加强税收保障，优化税收协作共治机制，发挥信息共享效应，协同税务部门借助税收保障大平台，依法加强税收征管，构建政府依法管税、税务机关依法征税、相关单位协税护税、纳税人依法缴税、社会

各界综合治税的长效机制。财政、发改、税务等六部门共同出台了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实施意见，对全区存量房交易、房屋租赁等领域进行价格认定，进一步摸清全区涉税财物总体状况，在此基础上开展房产税等税种稽核。二是**切实增加非税收入**。坚持源头管控，实行“以票管收”和动态监控，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严格执行建设收费集中征缴制度，严把施工许可环节和房产确权环节两大关口，对确权项目的各项收费进行严格审验，确保各项收费直至最终环节不跑不漏。非税收入增收近 1.1 亿元。三是在**争资方面**：紧紧围绕上级工作重点，认真研究政策，结合我区实际，积极筛选和申报项目，加强对上沟通，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 16.07 亿元。四是在**融资方面**：深入研究融资政策，灵活运用融资工具，成功发行了国内首单县级额度最大创新型公司债券及首单县级境外美元债。

（六）强化科学理财，提升财政管理绩效。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把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管理的重中之重，构建完整的制度框架，系统开展绩效评价等各项工作。制定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19-2021）》，围绕部门预算，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明确各预算单位的监控主体责任，对 2019 年所有部门预算项目实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双监控”，强化财政重点绩效跟踪和评价，深入推进绩效问责试点。二是**加强预算动态监控管理**。扩大了财政授权支付范

围，变更了用款计划审核流程，实现了从预算安排到资金拨付全过程监管，防止出现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进一步增加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三是完善会计集中核算平台。利用会计集中核算平台完整反映部门单位业务过程，加强财务监管，保证政府会计准则与制度顺利实施。四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规范评审操作流程，严把重点关口评审，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全年评审项目 280 余个，评审总额 21.26 亿元，核减投资 3.21 亿元。五是加强政府采购监管。采购预算 10.47 亿元，中标金额 8.88 亿元，节约资金 1.59 亿元，节支率 15.2%。六是加强监督检查工作。先后对镇办和部门近三年国内公务接待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督促整改。七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在对国有企业进行摸底调研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了企业国有资产监管重大信息公开制度，完善了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对国有资本整体运营情况、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及经营业绩考核总体情况、国有资产监管制度和监督检查情况等依法依规、及时准确披露。在依法保护国家秘密和企业商业秘密的前提下，要求企业主动公开公司治理及管理架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企业负责人薪酬等信息，全力打造“阳光国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虽然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是也应清醒地看到，由于经济下行压力和外部发展

环境的重大变化，我区财政运行和改革依然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一是受经济下行压力、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增收难度继续加大。财政刚性支出和稳增长支出保障需求进一步加大，可用财力日益紧缩，财政收支矛盾将进一步凸显。二是隐性债务规模较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仍需加强。三是绩效管理理念、绩效结果的应用尚需加强。

今后，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区人大决议，进一步创新思维方式，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持续推进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